

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合规性说明

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证券法》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（以下简称《指导意见》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（以下简称《自律监管指引》）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等有关规定，制定《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下称“员工持股计划”），现对本员工持股计划是否符合《指导意见》等相关规定说明如下：

1、公司不存在《指导意见》《自律监管指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；

2、本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符合《指导意见》《自律监管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程序合法、有效；

3、公司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；

4、公司监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名单进行了核实，认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人符合《指导意见》《自律监管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持有人条件，符合本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持有人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；

5、公司不存在向持有人提供贷款、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。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可以完善公司的激励和约束机制，提高公司可持

续发展能力,使经营者和股东形成利益共同体,提高管理效率和经营者的积极性、创造性和责任心,并最终有利于公司的战略实现和可持续发展。

综上所述,董事会认为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符合《指导意见》《自律监管指引》等相关规定。

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12日